



# 合欢依旧在

叶海鸥/文

我的恩师——马光达先生走了。在这凉薄的人世，再也寻不回了。

“鸥，一个不幸的消息，马校长走了。”那日午饭时分，正与同事缓步前往食堂，意外接到罗爸的电话。一时之间，荒凉没顶。

后悔自己念叨了多年，要去看他，要陪他坐坐聊聊，却一直未成行。并非路途遥远，新街就一条直街，我老家在街南端，马校长家在直街中间，相距不过五六百米。是我辜负了。但凡我稍有心，回老家时，随时都可以拐过去看望他老人家。可惜这些年，总觉时间无涯，也不曾想过生离死别。而如今，马校长——我生命中最敬爱的长者已走，我也听不到他爽朗的笑声了，再也感受不到他握着我手时那份殷殷关切了。从今往后，我们的新街也就成了一条更寂寞的街巷。

马校长是我们这条街上，不，是我们这个小镇上最有学问、也最受尊敬的师长。自我有记忆开始，他就是新街中学的校长。在他的带领下，新街中学这所乡下小学，也曾一度红火，在新河区域内小有名气。记得我们那一届，新街中学仅有三个初三班级，却有十五六人考进新河中学。我很幸运地成为其中之一，那年是1992年。马校长虽未亲自授课于我，但在我心里，他是我一辈子的老师。

1998年，我从台师毕业。依稀记得，那年七月的一天，我们那群应届毕业生，在市体育馆双向选择就业学校。就在那天，马校长把我领回了新街中学。自此，我从一名新街中学学生，变成了新街中学教师，与许多旧日的老师成了同事，和马校长也成了同事，何其幸运！记得当时，签下双向选择表时，他拍拍我的肩，笑着说：“海鸥，欢迎回家。”那时乡下的天特别蓝，风特别清爽。记忆深处，夏日校园里那排高大的合欢，那粉色绒花像极了女孩心中关于理想或爱情的梦。时至今日，校园已空，但那一排合欢依然时时出现在我的睡梦中，晕染着渐已衰老的容颜。

马校长有着开明而温暖的治校理念，让新街中学成了年轻教师成长的乐园。他让每位老教师结对一位年轻教师，手把手帮我们，从书写教案到课堂教学，从处理同事关系到教育学生为人。就这样，我们这群毛头小子与小姑娘，从稚嫩渐渐走向老练，稳稳站在了讲台上。

那时，年轻教师中大部分是从外乡镇或外县市引进的人才。他们在这个规模不大的校园里，白天认真教课、批改作业，黄昏时自己组团做饭。饭后，活动丰富多彩：有人在简陋的活动室里打球、下棋，吆喝声阵阵冲破暮色；也有人聚集在某个伙伴的房间里观影，《海上钢琴师》《楚门的世界》《拯救大兵瑞恩》都曾深深打动我们；还有人在不及教室大的阅览室里，静听文字中流淌出的迷人言语……那时候，最青春，最恣意，最纯粹。而我们所有的稚嫩与轻狂，马校长都包容着。他总说：“白天认真工作，业余放松一下，无妨。”

是的，他从不干涉年轻教师的私人生活，反而乐于撮合年轻人的恋爱。“年轻人的心定下了，就更有利于放手干事业。”我和罗爸最终走在一起，也是他保的媒。当年马校长那句“这小子值得托付终身”，成就了我们这段互相奔赴的婚姻。

他喜欢带我们出去。“年轻人应该多走出去，长见识，成长得更快。”在那个年代，对于新街中学这样一所乡下小学校，外出学习的经费少得可怜，但马校长总有办法，一学期定能带我们出去一两回。

临海教研，是我入职后第一次外出学习。早已忘了去的是哪所学校，听了什么课，甚至忘了具体所得。只记得那天晚上，马校长带我们逛那所校园——校园很大，很有文化气息，连晚风里都充满了诗意。他站在宣传栏前，说：“以后啊，我们学校也要办得像这所学校一样，但这得靠你们年轻一代。”路灯映照下，我分明看见他眼中有光在闪。把新街中学办得更好，更好地服务乡镇，那是他——一个一生扎根乡村的教育者毕生的理想。

后来，大概是我入职第四年，羽翼渐丰的我，渴望更广阔的天地。那个初夏的黄昏，就在合欢树下，我向他提出：“校长，我想调动。”当时，内心有些惶恐，怕他不肯，怕他阻挠。但他只是深深地看了我，轻轻叹了口气。那叹息，像一位老父亲无力挽留想要远行的孩子，轻如晚风，却让我心头狠狠一紧。不过，他随即恢复平日的笑容：“年轻人嘛，是需要更广阔的天地，才能更好更快地成长。”我知道，他早已习惯了这样的离别。我不是第一个，也绝不是最后一个。

“与对方学校说好了吗？如有需要，我可以给你打声招呼。”这是一个父亲对孩子最大的体贴。“即使去了新学校，也要常回来看看。”这就是他，我的恩师。他培育我们，却从不苛求回报；他希望我们留下，却绝不阻挡我们前行。那个黄昏，他跟我聊了很多语文教学、班级管理的事，明知我去意已决，仍乐意分享他的人生财富。我知道，他是希望我能站在他的肩膀上，走好教育这条路。那日黄昏的校园，合欢细蕊舒张，隐约甜香，不张扬，不招摇，只轻轻染过我的发梢，一如他的话语，馨香了我年轻的生命。

再后来，罗爸和我一样离开了新街中学，走出了他的视线。我们回去的日子很少，总以“忙”为借口推脱。我们一边念叨着当初的感动，一边遗忘着“常回家”的承诺。时隔多年，新街中学已消失在时光长河里，仅存遗址。走进旧址，那一排合欢依旧在夏日里粉成云霞，静默守候，像极了。他亲手带出的雏燕早已展翅远飞，而他一直站在原地，微笑挥手，默默祝福。如今，合欢依旧笑对西风，恩师却已远去。

后来，他退居二线；再后来，他退休了。闲不住的他，在老家新西村租了厂房，和儿子一起办厂。去厂房必经我家门口。母亲在世时常说，马校长总是那么“细礼”，每次路过总会高声招呼：“海鸥姑娘——”我能想象那洪亮的招呼声回荡整条南街，也能想象他热情的笑容，仿佛生活从无忧愁。他就是这样一个人，热忱对待每一位邻里，从来没有“校长”的架子。

与他最近一次相见，已是八年前。我在小城的老年大学找到他。那时，他身体已不如从前硬朗，小中风后腿脚也不太利索。见到我与罗爸时，尽管疾病缠身，他仍是那熟悉的笑容。“马校长……”一见到他，就像见到父亲，所有委屈都在那一声里涌了出来。其实那次去，不是探亲，是诉苦。八年前，我工作调动一切就绪，只等原单位签字盖章，却被人恶意阻挠。我哭着向他倾诉，他没有对那人作任何评论，只是平静地拍拍我的肩：“海鸥啊，人生难免不如意，但不能苦了自己。”这是一位父亲在宽慰受挫的女儿。最后他给我一个大大的拥抱：“别介意别人对你做了什么，只要清楚自己要做什么就行。”那也是六月底七月初，合欢渐次绽放的时节。

临别时，他还拉着我的手说：“海鸥，你对文字敏感，我正在筹划写一本关于温岭方言的书，到时你来帮我一起看看。”邀约已发出，受邀之人却至今未赴约。而今，邀约之人已走，我此生再无机缘赴约。这一错失，已成永远。

那日追悼会上，站在马校长的遗像前，望着那张棱角分明的国字脸、那抹熟悉而暖心的笑意，我仿佛又回到二十八年那个盛夏的体育馆签约会上。他满脸笑意地握着我的手说：“海鸥，欢迎回家……”

一切如昨，只是当年那个忐忑的少女已青丝成雪，而张开双臂迎接我的那个人，却永远停在了时光里。

今夜灯下，我写下这些往事。在文字深处，我终明白：所谓师生一场，是您用一生的时光作薪，默默点燃一豆灯火，照亮我们远行的路，不求归期，惟愿我们飞得安稳、行得坦荡。此刻，窗外的风穿过街道。恍惚间，又像是新街中学里那阵含香的晚风，拂过合欢的细蕊，拂过年轻的肩头，也拂过岁月那头您始终未变的笑容……

恩师哪，此生缘分，此念长青。若真有来生，校长，请您一定还在那排合欢树下等我。那时，换我早早地、早早地奔向您，对您说：

校长，我回家了。



## 晨寒醒骨时

朱明坤/文

有事赶早，天未亮便出了门。楼道寂静，推开单元门，一股冷气迎面撞来。我站定，深深吸了一口。

这一口，吸得透彻。空气干冷，像细密的冰针，轻轻刺进鼻腔，顺着喉嚨滑下，一路凉到肺里。我存的睡意，霎时消散无踪，人彻底醒了。

呼出的气，在眼前凝成团白雾，翻滚着慢慢散开。再吸气，味道清晰起来。那是冷本身的味道，干干净净，带着点金属的凛冽，仔细闻，似乎还有远处落叶树木的干燥清气。城市未醒，此刻是寒冷统治的时分。

天是极高的淡青色，像冻住的玉。东边刚有一抹鱼肚白，阳光无力，斜斜照来，把楼影拉得很长，边缘锋利。街道空旷，偶尔有车驶过，声音传得远，反而衬出寂静。我的脚步声，“咯吱、咯吱”，在冻硬的路面上响得清晰。

慢慢走着，不觉得冷，反有种奇异的振奋。这口凛冽，不是被窝的暖，不是炉火的热。它像一瓢冰水，哗啦啦下，把夜里积攒的倦怠、黏糊，还有暖气房烘出的昏沉，冲得干净。肺叶像被洗刷过，凉丝丝的。头脑清明，昨日的烦扰，今日的筹算，都暂时退远。只剩下我在呼吸，在走动，在感受这冬日清晨。

这感觉让我想起儿时。乡下冬天上学，天不亮起床。推开门，也是这般冷气扑来，激得一哆嗦。那时只觉苦，缩着脖子赶路。现在想来，那种冷、那种清醒何尝不是生命初次触碰世界真实地质的颤栗？

我们总追寻温暖，温暖的屋、温暖的食物、温暖的人情。这当然好。可人不能总泡在温水里。久了，知觉会钝，精神会乏。有时，是需要这样一口凛冽的。它不讨好你，不抚慰你，就用它纯粹的、锋利的冷，告诉你：世界还在运转，季节正在更迭，而你，正站在这里。

这或许也是一种幸福。一种带着刺痛感的、清醒醒醒的幸福。它不在于获得安逸，而在于确凿地感知自己正活着，正呼吸。在于你敢推开窗，走出去，迎头接住这一口凛冽，让它像道光，劈开内心的混沌。

路过小公园，长椅空着，覆层薄霜。我起了童心，过去用手套抹了一把。霜粉簌簌落下，露出底下深色木头。我坐下，仰头看天。那淡青正在褪去，东边的白亮了些，边缘染上极浅的金红。新的一天，就要真正开始。

站起身，拍拍衣角。身体活动开了，不再觉得冷，反从里到外透着爽利。继续朝前走，带着这口醒骨的凛冽，带着这份清明的觉知。冬天还长，但我知道，往后每一个贪恋温暖的清晨，我都会记得推开窗，或走下楼，去迎接这一口专属于冬日的、让人精神一振的醒。

## 又到搓圆时

莫爱蓉/文

从小，我便对冬日里一个特殊的节日怀有深深的眷恋。

那是四时八节之一，是冬季里的大日子，是民间祭祖的传统节日。古人说“冬至大如年”，南北风俗各异。南方，祭祖、宴饮；北方，吃饺子。而在我的家乡温岭，人们过冬至要烧“百碗”，做“冬至圆”，还有那香甜的溜缸豆豉。这冬至圆不同于青团，它有个尖尖嘴，馅料饱满，若能竖立，便像极了谷仓，寓意着五谷丰登。

簪山人的冬至过得尤为隆重。我们也烧百碗，也做冬至圆，但我们不做那谷仓般的大圆，而是阖家围坐，一起搓小巧的汤圆。

于我而言，冬至最大的快乐，莫过于此。

母亲总是最辛劳的。节前一日，她便开始忙碌，淘米、浸泡、打粉、和面。待到晚饭后，那张大方桌便是我们手艺的舞台。母亲拿出竹篾蒸笼，铺上纱布，摆好碗。她将粉团搓成长条，切作小丁，我们姐妹几个便争相搓捻起来。三姐手巧，一手能搓四个；我也不甘示弱。我们将成果放入各自碗中，比谁搓得又快又圆。

“我搓满一碗了！”三姐说。“你搓得不圆，看我的，又圆又光溜！”我速度不及她，却总在“圆润”上较劲。

满碗的丸子倒入蒸笼，下一轮的比拼又开始了。有时，邻家姐妹也会加入，搓丸军团愈发壮大。我们边搓边念起闽南童谣：“天乌乌，要落雨，阿公要煮咸，阿嬷要煮淡，两个相打弄破鼎。”

母亲总是笑呵呵地看着我们，手里也不闲着，为我们捏制各种小玩意。搓累了，我便看她用灵巧的手，将粉团变成鸡仔、桂圆、荔枝。用簪子点点压压，一颗“荔枝”便成了；划划捏捏，又是“桂圆”；再配上几片“叶子”，便是一盘精致的果品。

她还会做一窝小鸡：先捏个底盘，做个迷你捣臼，放上几粒“米”，再围上十二只小鸡。我学不会，母亲就教我做个简单的——一只大鸡背上驮只小鸡，我总爱在大鸡身后再贴个小粉团，说是“母鸡下蛋”。

做完小鸡，还有宝塔。用九层粉饼叠起，顶上放

个小元宝，便是宝塔了。母亲说，这是泉州开元寺的东西塔。簪山先人从泉州迁来，带不走故乡的桂圆荔枝，也带不走那巍峨双塔，便以这样的方式，将思念揉进粉团里。

冬至夜漫长，我常在小丸子搓完前便打起瞌睡。母亲让我先去睡，我总央求她：“丸子煮熟了，一定叫醒我。”

夜半，母亲温柔的声音总会准时将我唤醒，吃上那口刚出笼、滚烫软糯的小丸子。次日清晨，也必有一碗甜热的丸子汤下肚，暖透全身。

几十年光阴流转，我始终忘不了那冬夜里的温馨场景，忘不了姐妹们的笑语，忘不了睡意朦胧中被唤醒吃丸子的欣喜，更忘不了母亲手下那窝栩如生的小鸡、那盘象征故乡的瓜果与双塔。

又到冬日，我再次搓起小汤圆，做起那窝鸡，那盘桂圆荔枝，和那对东西塔。母亲离开我已久，可每当这时，旧日时光便清晰如昨，我仿佛又看见她，正笑呵呵地做着那一切。



## 在陈和隆旧宅

◆金利英

像是为了目睹一群石屋如何被山街着，被海拂起

一棵紫藤穿越百年，接住天空垂下的蓝

炮台浸在众人的仰望里

滩涂依旧是一首歌的余音

我更想坐在听潮码头

等待，在熟悉的面孔消逝之后

夜晚涛声如何一咏三叹

或者靠在窗口，触摸着一排橘子皮

如何被晒制成陈皮的片段

散发出

无法用文字描摹的味道

## 小青蛙

◆艾草

熄灯后，我来看看熟睡的你。你趴着，叉开双腿，绿色睡衣下的你，像只小青蛙。

想起白天，我让你跳跳跳，睡前，我让你挂一挂，而且固执地要求你九点前睡觉，认为这样有助于长高。

“你跳呀！多跳才能长高。”“你得什么都吃呀！”“你必须得早睡的。”我每天向我的孩子重复这些。

每月的刻度线，爬得如此晦涩。像是在嘲笑我和我的小青蛙。